

葵青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更改荒置小學用途工作小組

通訊地址：新界葵涌興芳路 166-174 號葵興政府合署 10 樓 1006 室
聯絡電話：2494 4561 傳真號碼：2425 42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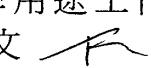
檔號：HAD K&T DC/13/35-9/54 Pt. 1

致：葵青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主席

主席：

葵青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更改荒置小學用途工作小組 工作報告

1. 工作小組於本年度三月十七日舉行的會議上，委員要求房屋署擔當主導角色，儘快落實有關空置校舍的發展用途。房屋署表示，現時香港房屋委員會及社會福利署正與相關決策局或政府部門研究使用位於長青邨的陳黎繡珍紀念學校及荔景邨的慕光荔景小學作其他用途(詳情參閱附件)。
2. 請委員備悉上述事宜。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更改荒置小學用途工作小組主席 李志強
(王偉文  代行)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葵青區議會
更改荒置小學用途工作小組

跟進事項：有關空置校舍的發展用途的最新進展

房屋署回覆如下：

公共屋邨內的校舍屬於香港政府物業，建築費用由政府負責，房屋委員會只是以代理人身份為政府負責維修及保養校舍。若教育局認為此等屋邨空置校舍不會再用作教育用途，房屋署及各有關政府部門會根據政府的既定政策及/或相關土地契約條款，詳細研究空置校舍的長遠用途，務求使社會資源得以善用。如有決策局/政府部門表示有意使用當中任何校舍/用地，以配合推行其職權範圍內的措施，有關的政府部門會查核有關校舍/用地是否已有指定用途或有其他不同用途競逐，然後處理有關決策局/政府部門的要求。根據本署的資料，現時香港房屋委員會及社會福利署正與相關決策局/政府部門研究使用位於長青邨的陳黎繡珍紀念學校及荔景邨的慕光荔景小學作其他用途。如有進一步消息，將會向工作小組報告。

房屋署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一日